

兴证资管金麒麟 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0 年第 2 季度资产管理报告
(2020 年 4 月 1 日—2020 年 6 月 30 日)

资产管理人：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0 年 7 月 21 日



一、重要提示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操作指引》（以下简称“《操作指引》”）及其他有关规定制作。

本报告并非宣传推介材料，所载内容仅供本集合计划客户参考。任何人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形式的发布、复制或删改，否则将构成侵权。

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本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管理人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报告未经审计，本报告书中的内容由管理人负责解释。

本报告期自2020年4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止。

二、集合计划产品概况

产品名称：兴证资管金麒麟 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简称：兴证资管金麒麟 5 号

产品类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计划运作方式：通过筹集委托人资金交由托管人托管，由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统一管理和运用，投资于中国证监会认可的投资品种，并将投资收益按比例分配给委托人。

投资目标：本集合计划以积极的个股精选策略，投资于二级市场优质股票；在对上市公司进行实地调研和深入研究的基础上积极参与定向增发，力争获得相对稳健的回报。

投资策略：本集合计划遵循“研究创造价值”的投资理念，在进行充分深入研究的基础上做出综合决策，对权益类资产及其他投资品种进行合理配置，充分分散投资风险，获取稳健收益；同时基于对市场和基本面的深刻理解，利用股指期货等工具，构建“定增+对冲”的投资组合，争取实现资产净值的稳健增长。

比较基准：本集合计划业绩比较基准=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25%

风险收益特征：本集合计划属于“高风险等级”的理财产品，适合向“积极型”的投资者推广。

合同生效日、成立日期：2011 年 9 月 15 日

成立规模：737,968,325.95

存续期：不设固定存续期限

管理人：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主要财务指标和集合计划净值表现

(一)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 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4月1日—2020年6月30日
1	本期利润	48,521,951.51
2	本期利润扣减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后的净额	7,419,582.51
3	加权平均计划份额本期利润	0.0700
4	期末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594,938,224.18
5	可供分配利润	-31,077,086.95
6	期末单位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0.950
7	期末累计单位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2.047
8	本期单位净值增长率	8.08%

(二) 集合计划净值表现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0年04月1日至2020年06月30日, 本集合计划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25%”增长率为10.11%。

注: 上图净值数据截止日期为2020年6月30日

四、集合计划投资经理报告

（一）投资经理简介

宫晓萱：兴证资管副总裁兼研究部总经理

浙江大学经济学硕士，个人管理鑫成、鑫安系列产品。2009-2014年度曾任兴证资管分公司投资策略总撰稿人。拥有19年投研经验，经历过多次证券市场的牛熊波动，主要从事过机械、汽车、交通运输、家电、消费品等行业和上市公司研究。

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以及制造业上市公司有深入理解和独到把握。擅长个股深度挖掘和精研，在业内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二）2020年第二季度投资经理工作报告

1、2020年第二季度行情回顾及运作分析

2020年二季度，市场整体上涨，且分化较大。期间，上证指数、创业板指分别上涨8.5%、30.3%。

二季度，在经历了3月份的快速回调后，在海外疫情导致的恐慌情绪充分释放、国内疫情控制良好、市场流动性宽松、海外资金持续流入等因素下，A股整体上涨，尤其是以创业板为代表的新经济板块，涨幅较大。从板块上来看，休闲服务、食品饮料、电子、医药生物、传媒等代表新经济、消费升级的行业，涨幅居前；而纺织服装、建筑装饰、钢铁、采掘这类传统行业，表现相对较弱。

二季度期间，本产品根据市场的变化，持仓略有调整。期间，本产品净值上涨8.1%，截至2020年6月30日，净值为0.950。

本报告期内未参与股指期货或者国债期货投资。

2、2020年第三季度展望与投资策略

国内外的新冠疫情仍在影响着经济的方方面面，尤其是海外疫情仍在蔓延，日新增病例仍然存在；不过，欧洲、韩日疫情已经得到明显控制，那么意味着全球大部分主要经济体的下滑风险或已得以控制。国内而言，疫情控制情况远好于国外，很多行业二季度的生产经营情况相比一季度已大幅好转，甚至通过高增长来补缺一季度。

就很多行业，疫情加速了供给侧洗牌。对于一些优秀的行业龙头，危中有机。

展望三季度及以后，国内经济有望继续爬升，产业升级、消费升级的趋势不变，甚至可能继续加速。

就投资而言，上半年大幅领跑的新经济板块可能不会再继续如此亮眼，我们认为传统板块中可能同样蕴藏着较高的复利。

五、集合计划风险控制报告

1、集合计划运作合规性声明

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集合计划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集合计划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集合计划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集合计划的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的规定。

2、风险控制报告

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管理人通过独立的合规风控部门，对各项业务风险进行全面的监督、检查和评价。公司专门设有合规风控部，通过系统监控和人工检查相结合的方式，对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等进行全面的监督和检查，同时在交易系统中对各类风险指标进行限制，实现交易的事前控制，确保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法合规。对日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出现的各类问题，合规风控部及时进行风险提示，提出合规管理与风险管理建议，并督促相关部门及时整改。

经过审慎核查，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的投资决策、投资交易程序、投资权限管理等各方面均符合有关规定要求；交易行为合法合规，未出现异常交易、操纵市场的现象；未发现内幕交易的情况；本集合计划的投资运作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及有关外规要求执行；相关的信息披露和财务数据皆真实、完整、准确、及时。集合计划管理人通过动态评估集合计划运作过程中面临的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确保本集合计划运作风险水平与其投资目标相一致。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情况。

六、集合计划管理人报告

(一)集合计划收益分配情况

分配红利日期	每10份集合计划分红(元)	备注
-	-	-

(二)、集合计划投资组合报告

1、资产组合情况

日期：2020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市值(元)	占总资产比例(%)
银行存款及备付金	125,639,888.89	20.23
股票投资	494,728,284.03	79.66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基金投资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他资产	680,213.88	0.11
资产合计	621,048,386.80	100.00

2、报告期末按市值占集合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证券明细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库存数量	证券市值	市值占净值(%)
000725	京东方A	13,627,500.00	63,640,425.00	10.70
002867	周大生	2,838,818.00	62,936,595.06	10.58
000002	万科A	2,304,255.00	60,233,225.70	10.12
600873	梅花生物	12,969,278.00	58,880,522.12	9.90
300144	宋城演艺	3,266,766.00	56,515,051.80	9.50
601088	中国神华	3,668,976.00	52,686,495.36	8.86
600273	嘉化能源	4,596,167.00	40,170,499.58	6.75
000651	格力电器	529,600.00	29,959,472.00	5.04
600009	上海机场	410,203.00	29,563,330.21	4.97
603833	欧派家居	206,800.00	23,968,120.00	4.03

3、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 1) 本集合计划本期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无报告期内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处罚的证券。
- 2) 本集合计划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没有投资于超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同规定范围之外的证券。

七、集合计划份额变动情况

期初总份额（份）	期间参与份额（份）	期间退出份额（份）	期末总份额（份）
727,959,922.70	-	101,944,611.57	626,015,311.13

八、重大事项提示

(一) 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的管理人、托管人涉及托管业务机构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监管部门的任何处罚。

(二)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对公司运营管理及本集合计划运作产生重大影响的,与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委托财产、托管业务相关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三) 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未发生合同变更。

(四) 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进行过一次投资经理变更。自2020年5月13日起,杨定光先生不再担任本集合计划投资经理,由宫晓萱女士独自担任本集合计划投资经理。同时,我公司已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

(五) 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投资策略未发生重大改变。

(六) 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未发生自有资金参与或退出。

(七) 本集合计划计提风险准备金情况如下:管理费收入合计2356658.14元,计提风险准备金比例9.44%,计提风险准备金222468.54元。

(八) 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

(九) 董事、监事、从业人员及其配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关联方参与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总份额比例
报告期末董事、监事、从业人员及其配偶持有本计划份额情况	98,715.51	0.0158%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关联方持有本计划份额情况	0.00	0.00%

(十) 其他涉及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

九、托管人履职报告

托管人依据与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管理人”）签订的集合计划的合同、托管协议以及集合计划说明书，托管了管理人发行的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资产。

报告期内，本托管人严格遵守《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本集合计划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诚信、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义务，不存在损害本集合计划委托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各集合计划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管理人在本集合计划的投资运作、资产净值的计算、收益的计算、计划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复核和审查，未发现其存在任何损害本集合计划委托人利益的行为。

本托管人认真复核了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认为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十、备查文件目录

(一) 本集合计划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关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金麒麟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设立的批复；

- 2、“兴业证券金麒麟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验资报告；
- 3、关于“兴业证券金麒麟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成立的公告；
- 4、关于兴业证券金麒麟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同变更事项的公告；
- 5、“兴业证券金麒麟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计划说明书；
- 6、“兴业证券金麒麟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协议；
- 7、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8、管理人法人主体形式变更的公告；
- 9、关于变更投资主办人的公告；
- 10、关于产品合同变更的公告。

(二) 存放地点及查阅方式

文件存放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柳路36号兴业证券大厦9楼

网址：www.ixztcgl.com

联系人：龚苏平

服务电话：021-38565499

EMAIL：zcgl@xyzq.com.cn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任何疑问，可咨询管理人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7月21日

